

北流市人民医院

设备采购合同

设备名称：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合同编号：BLSRMY—S—202579

采购单位（甲方）：北流市人民医院

供 应 商（乙方）：南宁嘉瑞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12 月 8 日

签订地点：北流市人民医院

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BLSRMY—S—202579

采购单位（甲方） 北流市人民医院

采购计划号 YLZC2025-G1-82376

供 应 商（乙方） 南宁嘉瑞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和编号 北流市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及中心药房建设项目医疗设备购置（第一批） [重]、
YLZC2025-G1-810257-DCGS

签订地点： 北流市人民医院 签订时间： 2025年12月8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朗视	Smart 3D-Xs	北京朗视仪器有限公司	1	套	398000	¥398000.00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u>叁拾玖万捌仟元整</u>							（小写） ¥ <u>398000.00</u>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到货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地点：广西北流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设备设计使用的耗材必须为开放的耗材，并提供阳光网能点配价格，验收时提供三种以上的耗材使用进行验收。验收同时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产品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包括纸质版和电子版），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在收到货后 5 日内完成货物清点签收工作；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甲方科室投入正常使用后，厂家及乙方资质文件等齐全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设备的验收。

5. 采购人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可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二到三次现场培训。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① 产品自售出之日起 7 日内，发生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选择退货，换货或修理。退货时，销售者应当按发票价格一次退清货款。

② 产品自售出之日起 15 日内，发生性能故障，消费者可选择换货或修理。换货时，销售者应当免费为消费者调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

③ 在三包有效期内，修理两次，仍然不能正常使用的产品，凭修理者提供的修理记录和证明，由销售者负责为消费者免费调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

④ 在三包有效期内，因生产者未供应零配件，自送修之日起超过 90 日未维修好的，修理者应当在修理状况中注明，销售者凭此据免费为消费者调换同型号同规格产品。

⑤ 折旧费计算自开具发票之日起至退货之日止，其中应当扣除修理占用和待修的时间。

⑥ 维护销售者、生产者的信誉，不得使用与产品技术要求不附的元器件和零配件。认真记录故障及修理后产品状况，保证修理后的产品能够正常使用30日以上。

2. 设备使用年限不低于8年，设备的生产日期和合同签订的时间间隔不大于6个月。

3. 货物保修起止时间：自验收合格正常使用之日起整机质保叁年。

为确保设备的售后服务质量，乙方必须提供其厂家免费质保三年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包括设备厂家提供产品的终身免费升级服务。

4.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和厂家一致。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2. 付款方式：本项目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次，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货物的预付款合同总金额的 60%。第二次，设备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收到验收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凭合同、全额发票、验收报告到采购人医学装备科办公室办理资产入库手续，入库后 3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5%。第三次，余下 5% 的合同价款待设备验收完成使用一年后，中标供应商办理相关手续 15 天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一次性无息付清。该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进度款支付时优先考虑使用政府专项资金支付。具体付款进度以财政支付日期为准，若存在政府专项资金余额不足以支付该笔进度款时，甲方承诺通过其他渠道及时付清差额部分。

3. 每次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交付款申请。

4. 履约保证金：无

5. 质量保证金：无。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8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按乙方响应文件承诺，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免费上门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甲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七个工作日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剩余合同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和验收

1. 乙方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到货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地点:北流市内甲方指定地点。

2. 货物运达约定的交货地点后，甲方应对货物生产商提供的、随货物运抵的货物清单，

对照合同、备忘录、商务谈判记录等有效合法商务文件，对货物及其附属物件进行到货验收。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给予签收；对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或货物有质量问题的货物不予签收，可立即要求退换，乙方不得拒绝和延误。

3.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4. 甲方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及培训工作。

5.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的保护措施。若因安装行为改造或损坏场地内其他设备设施，产生的后果以及费用由乙方负责。

6. 乙方负责为甲方有关人员免费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玉林市内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

7. 本项目为约定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8. 乙方在验收时应附上货物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完整内容的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注册产品标准/产品技术要求)复印件。(如涉及 2 类、3 类医疗器械时，必须提供，I 类医疗器械如有请提供，不涉及医疗器械不提供)

9.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及国家强制要求检测的货物，由代理机构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

10. 甲方全程参与第三方验收并进行监督。如甲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则当场向代理机构及乙方提出，乙方应及时予以解决。需甲方配合的，甲方应在不违反原则前提下予以配合。

11. 货物商检由乙方负责申报。

第十三条、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 招标文件；
- 2. 乙方提供的响应（或应答）文件；
- 3. 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三份，乙方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同时签订廉洁协议。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章）北流市人民医院 2025 年 12 月 8 日	乙方（章）南宁嘉瑞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8 日
单位地址：广西玉林北流市清湖路 5 号	单位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新民路 4 号华星时代广场名仕阁 11 层 1125 号房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谢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陈方
经办人：陈方	经办人：陈方
电话：0775-6231965	电话：18675217366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nnjryl@126.com
开户银行：建行北流南园支行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教育支行
账号：45001664146050501686	账号：8051 3621 2700 001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509814994089606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MAA7WGFEX5
邮政编码：537400	邮政编码：530000

配件报价表

项目名称：北流市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及中心药房建设项目医疗设备购置（第一批） [重]采购

项目编号：YLZC2025-G1-810257-DCGS

分标（如有）：2 分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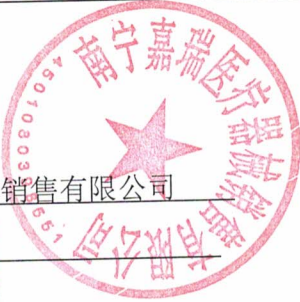
供应商名称：南宁嘉瑞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②	报价 ③=①×②
1	/	/	1 套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元整 (¥/)					

供应商名称（盖章）：南宁嘉瑞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第六节 产品技术参数及配置清单

1、设备主要用途

(1)设备主要用途:用于口腔疾病的诊断。具有数字全景成像、头颅成像、3D 成像、模型扫描功能,具有临床观察软件、图像后处理功能。

(2)拍摄模式:具有 CT、全景、头颅正/侧位、TMJ 和局部 CT 独立拍摄模式,非 CT 切出断层或融合数据。

(3)提供工作站一套。

2、硬件技术指标

(1)X 射线球管技术参数

- 1)CBCT 曝光方式:CBCT 扫描为脉冲曝光
- 2)射线管最大电流:10mA, 电流值可调,步进值 0.5mA
- 3)射线管最大电压:100kV, 电压值可调,步进值 1kV
- 4)焦点尺寸:0.5mmx0.5mm

(2)射源装置参数

- 1)曝光时间:CT9.5 秒
- 2)曝光时间:全景 8.1s, 头颅侧位 7.5s
- 3)球管热容量:360kJ

(3)探测器技术参数

1)探测器数量:2,在全景拍摄和 CT 扫描模式探测器自动切换,无需手动拆装,拍摄头侧时不需要拆卸平板探测器

- 2)CT 探测器类型:金属异物 TFT 平板探测器
- 3)CT 探测器面积:15.36cmx15.36cm
- 4)CT 探测器像素尺寸:100 μ m
- 5)正/侧位探测器尺寸:13cmx9.7cm
- 6)正/侧位探测器像素尺寸:100 μ m

(4)图像性能

- 1)CT 有效成像视野:16cmx10cm(Φ xH),一次拍摄成像,非融合数据
- 2)局部 CT 成像视野:5x8cm(Φ xH)
- 3)一次拍摄最大 DICOM 张数:850 张
- 4)灰阶:16bit
- 5)最小体素尺寸:40 μ m
- 6)全景图像高度:11.28cm
- 7)侧位成像宽度:256mm

- 8)侧位成像高度:195.6mm
- 9)CT 成像空间分辨率:3.0lp/mm
- 10)全景成像空间分辨率:5.0lp/mm
- 11)侧位成像空间分辨率:5.0lp/mm

(5)整机性能

- 1)立柱升降行程:700mm±5%
- 2)保护装置:具备行程自动保护装置
- 3)输入功率:1000W
- 4)整机重量:265kg
- 5)整机使用年限 15 年
- 6)后续可现场升级为拥有 CBCT,全景,头侧,牙片机拍摄功能的四合一 CBCT,并符合药监

管理规定。

3、软件功能

(1)软件数量:提供数字化影像浏览软件 1 套,正畸分析系统 1 套,软件均为自主研发,非第三方软件,且终身免费升级。

(2)影像算法:具备自研影像降噪技术和去伪影算法。

(3)测量:支持距离测量、多线段测量和曲线测量、角度测量、直方图统计、面积测量,测量方案可选择保存,并支持打开患者影像时可自动加载。

(4)感兴趣区域:具有垂直线、曲线裁切等裁切方式。

(5)多平面重建:支持任意位置、任意方向观察患者切片影像。

(6)三维显示:二维视图支持 VR(容积漫游成像)MIP(最大密度投影)两种显示

(7)三维全景:可实现全景影像三维化展示,拖动全景观察窗口,可联动展示对应区域的轴状面、矢状面、冠状面影像。

(8)智能神经管标记:可一键自动生成双侧神经管,并且可设置神经管模型颜色及半径,还可设置神经管碰撞检测阈值,生成的神经管模型可在二维视图及三维视图中显术。

(9)定向观察:可在三维视图中以任意一点为中心,围绕该点做 360 度定向旋转观察,帮助进行牙体及组织的位置关系判断。

(10)颞颌关节:具有 CBCT 独立颞颌关节观察模块,可自动定位双侧颞颌关节位置,呈现左右颞颌关节 2D、3D 影像,提供多角度切片观察。

(11)虚拟种植:提供丰富的种植体库,添加的种植体可自动带出牙冠,且支持调整牙冠大小和角度,可显示个性化基台的高度和角度。

(12)骨密度测量:支持种植体周围骨密度测量,并可显示骨密度 D1-D4 分类。

(13)种植体库:可升级种植体库,植体品牌无数量限制,依据医院需求添加所需要的品牌、

系列种植体模型。

(14) 智能气道分析:可分段量化气道容积、面积数据。

(15) 三维正畸:预设三维正畸模块,可在 3D 视图中标记标志点,可导出三维头影测量分析报告。

(16) 虚拟内窥镜:可实现神经管、气道、根管等结构的内部 3D 观察。

(17) 口扫数据配准:3D 影像可与口扫数据进行自动配准,辅助进行正畸方案及种植手术导板设计制作。

(18) 根骨剥离:可自动分割出牙体数据,生成牙齿模型,可在牙齿模型上自动标注牙齿牙位及牙长轴信息,可进行三维髓腔的观察。可控制单颗牙齿模型的显隐,可以对牙齿进行旋转及平移操作,并且可量化牙齿移动数据,可生成表格导出数据。

(19) 颌骨分割:可自动分割出下颌骨模型,并进行颌骨各点三维距离及颌骨体积的测量计算,输出可导出三维颌骨分析报告。

(20) 智能正畸测量分析系统:可自动标记 76 个以上分析标志点、168 个以上测量项目,提供包含 Tweed、Downs 等在内的 21 种以上测量分析方法,并支持添加自定义分析法。

(21) 正畸报告导出:支持导出头影测量分析报告,可选择单一分析法导出及全部分析法导出。

(22) 可视化矫正模拟:支持可视化矫正模拟(VTO),可预测正畸术前术后患者侧貌的面容改变情况。

(23) 全景病分析:可自动识别全景片各牙齿轮并标注牙位信息,自动识别缺失牙及智齿,可选中牙位选择对应病症,输出健康报告。

(24) 面容分析:可对正貌及侧貌照片进行自动定点测量及分析,输出面部美学报告。

(25) 骨龄分析:可通过侧位片进行预测骨龄自动分析,为评估患者生长发育情况提供参考。

(26) 智能骨粉量预估:通过骨粉量预估功能选项,一键标定并计算,排除真实骨质骨量的干扰完成目标区域所需骨粉填充体积的预估。目标区域范围通过 3D 球体立体选取,支持球体颜色、大小、位置、透明度的修改。支持多目标区域多次预估,预估结果事实呈现在右侧控制面板,可控制单个或多个目标区域的显隐。

(27) Ai 自动神经管和舌侧管:具备自动检测并标注神经管功能;具备自动检测并标注舌侧管功能;通过自动舌侧管功能选项,一键识别并伪彩显示正中、侧方舌侧管,目标区域通过 3D 球体立体显示,辅助种植手术安全开展。

(28) 口腔数字化云平台:提供口腔科预约、分诊、接诊、治疗、收费、随访等功能可直连影像设备,支持上传影像进行云端阅片,提供手机端及电脑端数据共享功能。

(29) 刻录功能:支持将患者数据和影像浏览程序导出到输出介质(光碟、U 盘等)中。

(30) 胶片输出:支持 DICOM3.0 设备打印胶片,支持排版后胶片导出 BMP 图片。

(31) 图像格式:具备数据输出接口, 兼容符合 DICOM3.0 标准的 PACS 系统。

(32) 打印排版:打印页面布局可自定义调整, 预设 10 种以上打印布局, 可选择不同打印尺寸。

4、工控机

(1) 主机一套

(2) 计算机配置:

1) 塔式机箱含超薄 DVD

2) 400W 工业电源/主板

3) 处理器:i5 十二代 CPU

4) 运行内存:16G

5) 存储:2T 存储

6) 网卡:配备英特尔独立千兆网卡

7) 显卡:GTX-1660Super 独立显卡

8) 显示器:24 吋彩色显示器

9) 系统:配备正版 Windows7 系统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章): 南宁嘉福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1 月 27 日



供应商3年售后服务承诺书

第五章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售后服务承诺

一、质量保证

南宁嘉瑞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拥有一支具有开拓进取精神的市场营销和售后队伍，他们拥有笃实的专业知识和开拓市场的经验，技术力量雄厚，工程人员攻具大专以上学历，并受到系统的专业技术售后培训，为产品在各个医院运行良好确保牙科医生发挥一流的治疗水平，保证病人的安全舒适提供保证。除此之外还建立零配件仓库，以及设计了一套售后服务管理系统，能做到本地化服务。

公司将以专业的精神，优质、完善服务为宗旨，向用户提供高品质产品和迅捷的技术服务。

此外设备生产厂商在广西地区设立有办事处、备件库及技术维修服务机构，均与我公司保持着紧密的联系。依托企业技术实力，有能力保证广西省售后服务之所需。

1、本项目质保期:质保期三年。

2、售后服务机构设置情况，应急维修或维护响应时间安排；

售后服务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新民路4号华星时代广场名仕阁11层1125号房

售后服务电话:18677217276

我公司将向客户提供免费技术支持，其内容包括：电话支持、现场维护、备件更换、系统故障报告和预防、对客户的定期巡检。

我公司设有维保电话，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我公司接到故障通知后半小时内响应，一般问题在2小时内通过远程方式解决，遇到大的问题8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48小时维修完毕。设备维修时，我公司提供同型号的备用品以免影响用户业务的正常进行。维修不需更换零配件的，每次维修时间在48小时内维修完毕；维修需更换配件的，每次维修时间在5个工作日内维修完毕。

3、配件供应情况及价格：

质保期内货物非人为及不可抗拒因素的原因而引起损坏或质量问题，我公司免费给予技术、维修和承担相应费用及零部件的费用。过质保期的常用设备易损件，以优惠价格供应。

提供功能完好，可正常使用的备品，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我公司设置有备件库，存入所

有必须的备件，并保证 8 年的供应期。

投报项目的培训计划，包括时间、地点、对象、内容、方法等：

从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次日起，即组织其中医务人员专项培训 1 人次，工程人员专项培训 1 人次，视用户时间安排确定。培训方式为集中培训。培训内容为设备日常操作和保养知识。培训时间不少于 8 小时，培训费用我方自理。地点在用户指定的地点。此外我公司还可根据用户的需要随时对客户相关人员进行业务方面的指导和培训，确保买方利益的最大化。

4、其他承诺

(1) 质量保修期内，每两个月进行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保养，解决使用中出现的的问题。质量保修期过后，定期每半年回访使用科室及对设备使用运行情况提供 咨询服务；

(2) 安装时提供完整的使用手册，提供配套技术材料，供采购人验收；

(3) 设备验收合格后，我公司负责对采购人的使用人员进行操作及相关知识的 培训，并确保采购人的使用人员熟练使用设备，并能排除简单的软硬件故障；

(4) 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由专业人员进行一次例行保养，包括设备的除尘、清 洁、消杀等；整机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由专业人员进行一次操作系统维护，定期维护数据库，及时安装厂家发布的软件更新；整机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定期进行图像校准一次，保证图像质量；

(5) 在设备使用年限内（15 年），我公司保证配件、耗材的供应；若因设备升级等原因导致原有配件、耗材不能使用，或原有配件、耗材不再生产，我公司负责提供设备硬件或软件的升级，确保设备正常使用。

5、付款方式及其他情况说明：

我公司承诺接受医院的支付流程付款，在提交货物时提供货物齐全的相关资料，包括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维修备件清单等，保证客户备案参考使用。

我公司提交的货物均为生产厂家最新原厂出厂产品，质量稳定可靠，产品均拥有生产厂家技术版权，来购方免受其他单位侵权等各类投诉，使用放心。我公司承诺所投设备均不设置任何密码。

供应商：南宁嘉瑞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7 日



厂家3年售后服务承诺书

五、相应售后服务

朗视
LHRGEV

北京朗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承诺书

本着“为顾客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的宗旨，北京朗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郑重承诺：在确保设备的先进性、可靠性、稳定性的同时，不断提高改进服务质量，保证顾客能得到最好的服务，让顾客满意、放心。

- 1、保证设备符合防潮、防尘、防腐、标识清晰无误，使物品安全、及时运抵现场。
- 2、优质、快捷的售后服务。

为更好地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及时解决用户提出的疑问，帮助用户解决问题，公司设有专职工程师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保证在接到用户故障电话后，1小时内维修响应及技术指导，北京、天津、广州、深圳及附近地区1小时内到达现场，其它地区12小时内赶赴现场，在24小时内解决问题，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公司售后服务中心有7×24小时的电话服务，由专职的工程师受理用户投诉反馈等问题，保证用户在设备使用过程中，及时得到技术上的支援。

公司售后服务电话：400-668-9866

广西驻地工程师：祝开源-015777796370

- 3、免费为用户调试、操作培训

工程师负责现场设备的安装、调试、测试检测。设备在调试成功后，供方应书面给用户提供服务测试结果，在征得用户同意后供方技术人员方可撤离现场。

- 4、定期巡检

在保修期内，我公司将巡检制度常规维护工作，即公司组织每年对运行的设备巡检一次。同时听取用户维护人员反映的情况及建议，不断完善产品的软硬件功能和他质量。

- 5、保修期

保修期：合同项下设备保修期为安装调试成功后执行。保修期为3年整，保修期内合同范围内的部件、元件费用、维修费用均由供方承担。

- 6、终身维护，保护用户利益

北京朗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设备自开通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条件下(不含人为造成的损坏和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坏)，保修期内按照合同进行执行。保修期外，本公司提供终身有偿服务。

- 7、建立用户档案，完善产品质量

公司维护中心除开展用户技术咨询外，还负责受理和收集用户投诉咨询信息，保证用户提出的问题和要求能得到及时处理，并对处理情况进行跟踪和验证。同时建立用户档案记录产品使用情况，为今后产品的质量改进提供依据。我们将不断努力，精益求精，为顾客提供最满意的产品和服务。

- 8、公司在北京总部设有备品备件库，可提供用户10年的使用，以优惠价提供备件。

- 9、本承诺适用于所有采购本公司产品的终端用户，长期有效。

北京朗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同方大厦A座8层 ADD:8/F Block A,Tongfang Building,Shuangqinglu,Haidian District,Beijing PRC
邮编 (Zipcode):100084 电话 (Tel): (86-10)400-668-9866 传真 (FAX): (86-10)50836538 网址: http://Mww.largev.com

医疗卫生机构廉洁购销合同

甲 方：北流市人民医院

乙 方：南宁嘉瑞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北流市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及中心药房建设项目医疗设备购置
(第一批) [重] (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产品购销合同约定北流市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及中心药房建设项目医疗设备购置(第一批)[重](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项目。

二、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三、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选择权，不得在采购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四、乙方指定陈方涛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五、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六、本合同作为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

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上报上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北流市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南宁嘉瑞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谢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2025 年 12 月 8 日

2025 年 12 月 8 日